

cmchao / February 15, 2011 08:34AM

[甲：台灣的荷蘭遺跡](#)

甲：台灣的荷蘭遺跡

·非凡新聞周刊 2011/02/14

現在台灣農村仍然最常使用的面積測量單位「甲」，就是荷蘭古制。連荷蘭本身都早已不使用了。

【撰文 / 陳耀昌】

台灣人真是一群又念舊又包容的可愛族群。

例如，現在台灣農村仍然最常使用的面積測量單位「甲」，就是荷蘭古制。連荷蘭本身都早已不使用了。

翻開荷蘭時代的台灣文獻，就可發現，當時都是用morgen來表示土地面積的大小。

那麼，「morgen」有多大？

Morgen就是德文或荷蘭文的morning。一個morgen的土地，就是一個男丁，站在一頭牛的後面，一個早上的時間可以耕種的土地面積。一morgen等於八千五百一十五．七九平方公尺，大約二英畝（Acre）。

在荷據時代，因為荷蘭人稱農地為akker，於是當時福爾摩沙的漢人取「ker」的音，轉唸為「ka」，即閩南語的「甲」，來代替morgen。

一六六一年，鄭成功在四月三十日攻入鹿耳門，登陸今永康洲子尾。不數日，普羅民遮城投降。五月二十五日，鄭軍強攻熱蘭遮城，但荷軍的猛烈炮火，讓鄭成功知道，短時間內不可能攻下，於是改變戰略，實施「兵農合一」的屯田政策。

鄭成功只派馬信留五千人圍城，自己帶軍巡視各地；其他二萬名士兵則分派到各地開墾，先求解決糧食問題。

接著，鄭成功把荷蘭土地測量師集中起來，派到各屯田區去測量土地。這些荷蘭土地測量師，自然沿用「morgen」。依照測量師「梅．菲立普」的梅氏日記，測量完成後，六月下旬，鄭成功再下令：每個士兵都要開墾耕種半甲或半個morgen的土地，違者處斬。

那個時代，牛還不是很普遍，半個morgen大約等於四千二百五十平方公尺，對一個沒有耕牛，只能靠雙手和耕具的農民而言，真是責任艱巨。我們閩南祖先，就是這樣的「筆路藍縷，以啟山林」。

於是，鄭成功來到台灣一個月，鄭氏軍隊就開始用「甲」作為土地面積單位。迄今三百五十年，一直沿用下來。

有趣的是，在這三百五十年間，「甲」的面積大小，又有了改變，而且與也是世界上只有日本人及台灣人在使用的「坪」扯上了關係。現在的標準定義是一甲等於二千九百三十四坪，或九千六百九十九．一七平方公尺，比荷蘭時代大一些。

過去荷蘭屬地南非，也使用morgen。一直到一九七〇年代，南非仍有多個省分以「morgen」作為土地測量的法定單位。反倒是印尼，雖然一直是荷蘭屬地，但因為隨著荷蘭本國在二十世紀初就改用十進位制，所以早已不用morgen。

因此，「甲」算是台灣所保留的荷蘭遺跡。而關鍵人物正是鄭成功本人。

【完整內容請見《非凡新聞周刊》2011年252期】

---